

2018 年中卫市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工作方案

一、背景

健康素养是指个人获取和理解基本健康信息和服务，并运用这些信息和服务做出正确决策，以维护和促进自身健康的能力。提升居民健康素养，是促进人民群众健康生活方式形成、改善人民群众健康状况的重要策略和措施，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应有之义和先导工作。近年来，“健康素养水平”被纳入多种考核体系。2012 年，“健康素养水平”指标纳入《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“十二五”规划》。2015 年，“健康素养水平”被纳入医改监测指标体系，2016 年，“健康素养水平”成为《“健康中国 2030 规划”纲要》的主要指标，逐渐成为衡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综合评价指标，成为评价国家卫生计生服务水平和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的重要指标。2017 年，国家卫生计生委将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纳入基本公共卫生项目。

2016 年 10 月，《“健康中国 2030 规划”纲要》出台，提出 2020 年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20%，2030 年达到 30%。同年 12 月自治区党委、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了《健康宁夏 2030 发展规划》，提出 2020 年我区健康素养水平达 16%，2030 年达 30%。2017 年，我区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为 10.31%，距离 2020 年达到 16%尚有差距。为进一步掌握我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变化趋势，为制定卫生计生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，我市参照自治区 2018 年居民

健康素养监测方案开展全市人群调查，以获得我市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数据。

二、目标

- (一) 了解我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;
- (二) 分析我市城乡居民健康素养影响因素，确定优先工作领域;
- (三) 评价卫生计生政策、健康教育工作效果;
- (四) 提升健康教育专业人员的能力和水平;
- (五) 为制定卫生计生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。

三、监测方法

(一) 监测对象

15~69 岁城乡常住居民（过去半年内居住者，不包括集体居住人群）。

(二) 监测范围

中卫市两县一区。

(三) 抽样原则

1. 监测点总数共计 3 个县区、9 个街道/乡镇、18 个居委会/村。
2. 监测样本具有中卫市代表性。
3. 考虑可行性及经济有效性，采用分层多阶段、PPS、整群抽样相结合的方法。
4. 考虑健康素养水平在家庭户中的聚集性，1 个家庭户只调

查 1 名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。

(四) 抽样方法

1. 样本量计算。以 2017 年宁夏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0.31% 为依据, 则 $p=0.1031$, 设允许相对误差为 15%, 允许绝对误差 $\delta = 10.31\% \times 15\% = 0.015465$, $\mu_{\alpha} = 1.96$, $deff=1$, 根据公式: $N = \frac{\mu_{\alpha}^2 \times p(1-p)}{\delta^2} \times deff$, 计算出每层最小样本量 $N=1485$ 。

按城乡 (2 层) 进行分层, 同时考虑无效问卷和拒访率不超过 15%, 计算得到样本量 $=1485 \text{ 人/层} \times 2 \text{ 层} \div (1-15\%) \approx 3494$ 人, 为最低样本量。

2. 样本抽取。采用分层多阶段随机抽样方法, 每个监测区 (县) 抽取 3 个街道 (乡镇), 每个街道 (乡镇) 抽取 2 个居委会 (村), 每个居委会 (村) 抽取 1 个片区 (约在 750-1500 个家庭户), 每个片区抽取 195 个家庭户, 每户抽取 1 名 15~69 岁常住人口作为调查对象, 每个片区内完成 146 份调查为止。每个监测区 (县) 预计调查 876 人, 全市计划调查 2628 人。

3. 抽样步骤。

第一阶段抽样: 以县 (区) 为单位, 使用 PPS 法在每个监测区 (县) 内随机抽取 3 个街道 (乡镇)。沙坡头区使用自治区级监测抽中的 (街道) 乡镇, 中宁县使用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抽中的 (街道) 乡镇, 海原县由市级直接抽取。全市共抽取 9 个乡镇。

第二阶段抽样: 监测点收集每个抽中街道 (乡镇) 辖区内的

居委会（村）名称及家庭户总数信息，上报自治区和市健康教育所，汇总后使用 PPS 法每个街道（乡镇）随机抽取 2 个居委会（村）。每个监测点抽取 6 个居委会（村），沙坡头区使用自治区级监测抽取的居委会（村），中宁县使用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抽取的居委会（村），海原县由市级直接抽取。全市共抽取 18 个居委会（村）。

抽取居委会（村）之前，会将家庭户数在 750 户以下的居委会（村）与相邻的居委会（村）进行合并，直到所有抽样单位家庭户总数均在 750~1500 户之间。

第三阶段抽样：监测点对抽中的居委会（村）进行绘图列表，并将地图和家庭户信息（家庭户列表）上报至自治区健康教育所和市健康教育所，市级汇总后在每个居委会（村）内随机抽取 195 个家庭户（中宁县使用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抽取的家庭户）。

第四阶段抽样：调查员在每个抽中的家庭户内，收集家庭成员信息，按照 KISH 表方法随机抽取 15~69 岁常住人口 1 人开展调查，每个居委会（村）内完成 146 份调查。全市共计调查 2628 人（其中中宁县使用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抽中且完成调查的样本量 876 份）。抽样步骤见表 1，抽样结果见附件 1。

表 1 中卫市居民健康素养抽样步骤

抽样阶段	样本分配	抽样方法	分工
第一阶	每个县区抽取 3 个街	PPS 法	省（市）级抽样

段	道/3个乡镇.		
第二阶段	每个街道/乡镇抽取2个居委会/村.	分层 PPS 法	省（市）级抽样
第三阶段	每个居委/村抽取195个家庭户.	简单随机抽样	监测点绘图、列表，省（市）级抽样
第四阶段	每个家庭户随机抽取1人调查，每个居委会(村)内完成146份调查.	KISH表法	市级分配 KISH 表代码，调查员确定调查对象

（五）监测内容

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监测对象的健康素养水平，主要内容包基本健康知识和理念、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、基本技能 3 个方面。

（六）现场调查

入户调查方式。调查问卷由调查对象自填完成，如调查对象不能独立完成填写，则采用面对面询问方式调查。

各监测点明确现场调查负责人、协调员、调查员、质控员及数据管理员，明确工作职责。通过收集抽样信息的过程与被调查对象建立联系，取得其同意和配合。准备调查所需用品、调查方案和问卷印刷、打印调查对象名单等。

（七）资料审核上报

1. 监测点上报市级资料要求。

现场调查完成后，调查点调查员将原始调查问卷按照调查对象的调查编号，由小到大有序叠放。以居委会（村）为单位归档，在档案袋封面上用签字笔或打印标签，注明调查点具体名称（县

/区、乡镇/街道、村/居委会)、调查问卷份数,完成时间,以及调查员姓名及电话,填写《调查完成情况登记表》(附件2)提交给监测点负责人;县(区)数据管理员填写《调查点完成情况汇总表》(附表5),上报监测县(区)负责人汇总审核后,加盖县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公章后,连同试卷等统一提交市健康教育所。

四、质量控制

(一) 调查前质量控制

现场调查要严格遵循指定的抽样方法完成逐级抽样,直至抽取调查对象。市级负责培训监测点工作人员,培训使用统一监测方案和操作手册。

(二) 调查阶段质量控制

严格按照监测实施方案开展现场调查。充分取得当地有关机构、调查对象的配合。使用统一的调查问卷进行调查。原则上由调查对象根据自己的理解作答,自行完成调查问卷,调查员不做任何解释。调查对象如有读、写等困难,不能独立完成调查问卷者,则由调查员来询问,根据调查对象的回答情况,调查员帮助填写选项。调查员不能使用诱导性或暗示性语言,如遇被调查人文化水平较低或存在语言障碍时,可作适当解释,但解释要忠于原意。调查员要当场核对问卷,质控人员对当天所有问卷进行复核,并填写质控记录。

市级在中宁、海原、沙坡头区随机抽取1个监测点进行复核,

中宁、海原县对本县所有监测点进行复核。复核方法为：每个监测点抽取 10 份调查问卷，采用《复核调查表》（附件 3）以现场复核和/或电话复核的方式进行复核调查。监测点不合格问卷比例超过 3 份，则视为该监测点现场调查工作不合格，必须重新进行调查。复核结束后，中宁、海原县需将填写好的《复核调查表》盖章提交市健康教育所。

（三）数据处理分析阶段质量控制

由第三方对数据进行录入和核查。使用数据分析软件对数据进行清理和逻辑校验，对不合格问卷予以剔除。对不合格问卷较多的监测点予以重点核查。市级工作人员对收集的资料进行认真核查。

五、组织实施

中卫市健康教育所负责组织实施中卫市健康素养监测工作，为监测工作提供技术支持，制定监测实施方案。现场调查工作、数据录入及分析、监测报告撰写将委托第三方实施（中宁县参照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实际实施，市级使用相关数据及资料）。中宁、海原县卫生行政部门、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按照统一要求配合做好调查工作。

自治区健康教育所为监测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，包括方案设计、样本抽样、调查员培训、数据分析等。

六、进度安排

2018 年 7 月：确定监测点，启动监测前期准备工作。

2018 年 8-10 月：完成培训、绘图列表、家庭户抽取。

2018 年 11 月上旬：组织第三方开展现场调查，收集相关资料。

2018 年 11 月中旬：资料整理、审核，问卷复核。

2018 年 11 月下旬：由第三方进行数据录入、数据清理、分析。撰写《2018 年中卫市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报告》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中卫市健康教育所 刘玲霞

电 话：0955-7065392

邮 箱：zwsawb@163.com

- 附件：
1. 2018 年中卫市健康素养监测点抽样名单
 2.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完成情况登记表
 3.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复核调查表
 4.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完成情况市级汇总表
 5.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完成情况县（区）汇总表
 6. 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资金分配表

附件 1

2018 年中卫市健康素养监测点抽样名单

市	县（区）	代码 （第 1-3 位）	街道（乡镇）	代码 （第 4 位）	居委会（村）	代码 （第 5-6 位）	家庭户数
中卫市	沙坡头区	144	滨河镇	1	官桥村	02	800
					南关村 + 南街村+中山居委会	07	3134
			迎水桥镇	2	姚滩村 + 何滩村	01	974
					牛滩村	04	914
			常乐镇	3	河沿村 + 黄套村 + 枣林村	03	955
					思乐村	07	776
	中宁县	145	恩和镇	1	沙滩村+刘桥村	04	1016
					曹桥村	07	1161
			宁安镇	2	郭庄村	06	1564
					振兴社区	12	4413
			大战场镇	3	杞海村	04	888
					大战场村+唐圈村	09	1821
			鸣沙镇	4	李滩村	03	826
					长鸣村	06	994
	海原县	146	海城镇	1	建设行政村	01	2252
					武塬行政村	06	957
			七营镇	2	马堡行政村+七营行政村	04	1326
					杨堡行政村+下套行政村	07	885
			李旺镇	3	红圈行政村	03	1131
					杨山行政村+李果元行政村	08	1668

（备注：中宁县使用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抽中的恩和镇、宁安镇、大战场镇、鸣沙镇相关村（居委会）村及家庭户样本数）

附件 2

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完成情况登记表

调查点：街道（乡镇）：居委会（村）：

家庭 户代 码	家庭户地 址或户主 姓名	KISH 表代 码	家庭户完成情况						调查 对象 姓名	个人完成情况						最终完 成情况 代码	问卷编码	联系电话
			第 1 次		第 2 次		第 3 次			第 1 次		第 2 次		第 3 次				
			时间	代码	时间	代码	时间	代码		时间	代码	时间	代码	时间	代码			

数据管理员：日期：质控员：日期：调查员：日期：

注：1. 家庭户地址根据省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抽样结果填写。问卷编码根据编码规则由数据管理员填写。
2. 家庭完成情况代码：11. 完成；12. 拒绝；13. 无能力回答；14. 不在家；15. 无符合条件调查对象；16. 无人居住/空房/已无此家庭/不是家庭；17. 其他。
3. 个人完成情况代码：21. 完成；22. 部分完成；23. 拒绝；24. 无能力回答；25. 不在家；26. 其他。
4. 最终完成情况代码：以家庭或个人最后一次完成情况代码为最终完成情况代码。

附件 3

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_____县（区）复核调查表

街道（乡镇）：

居委会（村）：

序号	居民户地址	KISH 表代码	原始问卷					复核					是否 一致
			调查对象 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 时间	文化程度	职业	调查对象 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 时间	文化程度	职业	
1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
总体意见：① 合格 ②不合格

复核员：

日期：

注：每个监测点复核 10 人。 5 项指标有 1 项不一致则为不一致。

不一致比例>20%，则该调查工作质量不合格。该调查小组问卷需要全部复核。

居民户地址、KISH 表根据省（市）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抽样结果填写。

附件 4

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完成情况市级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

填表人：

日期：

序号	调查点名称	实际调查户数	完成问卷数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
注：1. 本表由市级质控员汇总填写。

2. 实际调查户数指实际调查的家庭户数。

附件 5

_____县（区）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

调查完成情况汇总表

填表单位：

填表人：

日期：

序号	街道（乡镇） 名称	居委会（村） 名称	实际调查 户数	完成问卷 数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合计	—	—		

注：1. 本表由县区数据管理员根据《调查完成情况登记表》汇总填写。

2. 实际调查户数指实际调查的家庭户数。

附件 6

2018 年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资金分配表

监测 县区 名称	所抽监测点（乡镇） 街道名称	所抽监测片区居委会（村）名称	每个片区抽 取样本量数 （户）	每个片区 完成达标 样本量数 （户）	现场入户 调查费用 （万元）	各监测点医疗 卫生单位现场 调查费拨付 （万元）	试卷、答题卡数量及费用 （试卷每份 1.5 元/13 页；答题卡每份 0.1 元/32K）					总费用合计 （万元）
							试卷数 量（份）	金额 （元）	答题卡 数量（份）	金额 （元）	金额合计 （元）	
沙坡 头区	滨河镇 （市社管中心）	官桥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南关村+南街村+中山居委会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	迎水桥镇 （迎水桥卫生院）	姚滩村+河滩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牛滩村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	常乐镇 （常乐镇卫生院）	河沿村+黄套村+枣林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思乐村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海原 县 （海 原县 卫计 局）	海城镇 （海城镇卫生院）	建设行政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武塬行政村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	七营镇 （七营镇卫生院）	马堡行政村+七营行政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杨堡行政村+下套行政村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	李旺镇 （李旺镇卫生院）	红圈行政村	195	175	1.75	3.5	195	300	195	25	325	3.565
		杨山行政村+李果元行政村	195	175	1.75		195	300	195	25	325	
中宁 县	市级使用中宁县本县级 2018 年健康素养监测恩和镇、宁安镇、大战场镇所有现场完成达标样本量试卷和数据资料及鸣沙镇李滩村、长鸣村现场完成达标样本量试 卷及数据资料。											
总 合 计：			2340（户）	2100 （户）	21（万 元）	21（万元）	2340 （份）	3600 （元）	2340 （份）	300 （元）	3900 （元）	21.4 万元

抄送：自治区健康教育所

中卫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8 年 11 月 5 日印发
